

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

佳中法优〔2025〕10号

市解决商业纠纷工作专班 印发《关于推广使用“东法商企通”小程序 的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、区基层工作专班：

现将《关于推广使用“东法商企通”小程序的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执行中遇有问题，请及时报市解决商业纠纷工作专班办公室。

市解决商业纠纷工作专班
(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代章)

2025年9月30日

关于推广使用“东法商企通”小程序的 实施方案

一、推广背景与意义

为深入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“智慧法院”建设要求，黑龙江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佳木斯市辖区法院聚焦市场主体司法需求，依托移动互联网技术打造“东法商企通”小程序（以下简称“小程序”）。该程序集成诉讼服务、司法公开、企业阅卷等核心功能，旨在打破时空限制，为市场主体提供“掌上办、指尖办”的便捷司法体验，切实提升诉讼效率、降低司法成本，是推进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。

当前，市场主体对司法服务的便捷性、即时性需求日益增长，传统线下办理模式存在“跑腿多、流程繁、等待久”等问题。推广小程序是回应群众期待、优化司法服务的必然选择，也是法院数字化转型的重要抓手。通过全面推广，进一步畅通司法便企渠道，增强市场主体司法获得感，助力构建“线上线下融合、高效便民利民”的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。

二、小程序核心功能介绍

“东法商企通”小程序以“实用、便捷、智能、惠企”为设计原则，目前已上线企业阅卷功能模块，覆盖市场主体线上阅卷需求场景：

（一）“集成化”开发

在“东法商企通”小程序增设“企业阅卷专区”，企业提交申请后，系统自动推送至档案室审核（1个工作日内反馈），通过后生成查阅链接（支持PC/手机端），电子卷宗可在线预览、标注重点页。

（二）“零跑动”服务

企业足不出户完成申请，跨区域案件无需到管辖法院现场。

（三）“即时用”响应

紧急需求通过电子卷宗即时查阅，非紧急纸质卷宗“闪送”覆盖。

（四）“全留痕”管理

查阅行为可追溯，兼顾效率与信息安全。

流程极简设计，功能中包含身份认证（营业执照+法人/经办人授权码）、案件查询（按企业名称/案号精准检索）、在线申请（勾选所需卷宗类型：正卷/副卷、电子档案/纸质档案）三大核心模块，便于企业操作完成，节约时间成本。另一方面，该模块可实现线上加盖电子公章，无需当事人线下到法院申请盖章，法院依据当事人线上申请，可直接邮寄加盖公章的卷宗材料，当事人也可在线上操作，自行下载加盖公章后的卷宗材料。

三、推广目标与计划

（一）总体目标

通过3个月集中推广（2025年10月-12月），实现小程

序“三覆盖”：

用户覆盖：辖区市场主体注册使用率达 60%以上（重点覆盖诉讼高频企业）；

功能覆盖：企业阅卷核心功能使用率达 80%以上，逐步培养市场主体“掌上办”习惯；

场景覆盖：线下诉讼服务中心、政务服务大厅、律所、园区等场景同步推广，形成“线上+线下”联动服务网络。

（二）阶段安排

阶段时间重点任务启动部署 2025 年 10 月 15 日-30 日制定推广方案，完成小程序功能测试与优化；召开全院推广动员会，明确责任分工。每周通报推广进度，重点突破规模以上企业等关键群体。巩固提升 2025 年 11 月 15 日-30 日总结推广经验，分析用户使用数据（如高频功能、痛点反馈），优化小程序功能，建立长效推广机制。

四、推广策略与措施

坚持“用户导向、精准触达、多元协同”原则，通过“线上宣传+线下引导+服务联动”组合拳，全面提升小程序知晓率与使用率。

（一）线上宣传：扩大传播覆盖面

新媒体矩阵推广：通过法院官方微信公众号、微博、抖音号发布小程序操作指南（图文/短视频），重点演示企业阅卷功能；联合本地政务新媒体推送宣传稿件。

精准推送：向诉讼参与人（案件当事人、代理人）发送短信通知（内容示例：“法院温馨提示：您可通过‘东法商

企通’小程序在线查询档案、提交材料，无需往返法院!))。

(二) 线下引导：强化场景化体验

诉讼服务中心“一对一”指导：在导诉台设置“小程序推广专岗”，安排干警为前来咨询、调阅卷宗的市场主体现场演示操作流程，协助完成注册；在等候区播放小程序宣传短片（循环播放）。

重点群体“定向培训”：联合司法局、律协组织律师、法律工作者专题培训会，通过工商联、商会平台推送小程序，介绍小程序“企业阅卷”功能，鼓励其引导当事人使用。

(三) 服务联动：提升使用粘性

线下引导线上办：窗口干警在办理业务时主动告知“该事项可通过小程序完成”，引导市场主体从“线下跑”转向“线上办”。

功能优化反馈：根据用户使用数据（如高频咨询问题、操作卡点），定期优化小程序界面与功能；设立“体验官”机制（邀请群众代表参与测试），提升服务适配性。

五、保障机制

(一) 组织保障

成立“小程序推广工作领导小组”，由院长任组长，分管副院长任副组长，民事审判庭、立案庭、执行局、审管办、政治部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，统筹协调推广工作；下设办公室（设在民事审判庭），负责日常推进、数据统计与问题督办。

(二) 责任分工

技术保障组（民事审判庭牵头）：负责小程序运维、功能迭代及技术问题解决，确保系统稳定运行。

宣传推广组（政治部牵头）：制定宣传方案，统筹线上线下宣传资源，制作推广素材（手册、视频等）。

窗口服务组（立案庭牵头）：在诉讼服务中心落实“专人引导”，收集群众使用反馈。

监督考核组（审管办牵头）：将推广任务纳入部门绩效考核，对进度滞后部门约谈提醒。

（三）长效运营

建立“周通报、月总结”机制，每周统计注册量、功能使用率等数据，每月分析推广成效并调整策略；定期开展用户需求调研（通过问卷、座谈），持续优化小程序功能，推动从“能用”到“好用”“常用”升级。